

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慈光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

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 函

機關地址：40149 台中市東區東英路 303 號

立案字號：台中市政府 96.07.09 府社工字
第 0960148492 號

電話：04-22133300 分機 103 傳真：04-22151177

聯絡人：楊顥帆

80424

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

受文者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3 年 03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(103)慈馨字第 17 號

速別：速件

附件：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安置實務研究計畫獎助辦法

主旨：本家獎助研究生進行兒童少年安置實務之研究，獎助辦法如附件，惠請公佈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安置實務研究計畫獎助辦法辦理。
- 二、邀請合作研究主題：安置兒童少年之身心發展、教養模式、安置服務系統合作、機構管理等研究議題。
- 三、本案聯絡人：楊顥帆心理師，電話：(04) 2213-3300 轉 103。

正本：國立中山大學教育研究所

主任

詹前柏

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安置實務研究計畫獎助辦法

一、宗旨

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(以下簡稱「本家」)致力於安置兒少的教養服務，多年來在做中學的歷程中，累積許多實務經驗；為了將理論與實務加以統整，以提升教養服務品質，故鼓勵學生參與本家實務工作之研究。同時也藉此倡導學生對安置機構教養議題的關懷，並能將研究成果提供全國各兒少安置機構之參考。特設置本辦法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1. 國內各大學在學之研究生(含碩、博士班)，且對於安置兒童、少年之身心發展、教養模式、安置服務系統合作、機構管理等研究議題有興趣者。
2. 該研究計畫獲指導教授或授課教師推薦。

三、申請人應繳交文件

1. 申請書(如附件)
2. 研究/實務方案計劃書，內容應包括：
 - (1) 中、英文題目
 - (2) 中、英文摘要
 - (3) 計畫內容：目的、文獻回顧、研究(行動)方法、預期結果與研究實務貢獻(字數在 5,000 字以內)
 - (4) 進度期程

四、審查標準

由本家聘請兒童、少年及家庭相關領域研究學者、或資深實務工作者擔任評審。書面審查與面試各佔 50%，審查標準條列如下。

1. 應用型研究主題的價值性 30%
2. 文獻豐富度、完整性與研究主題關聯性 40%
3. 研究(行動)方法適切性/可行性 40%

五、獎助辦法

1. 本家每年會發佈期望優先合作的相關研究主題數項，提供合作的學生參考之。
2. 以研究計畫為單位，每個計畫補助研究經費新台幣參萬元。
3. 受獎助學生須分二期領取獎助金：初期於計畫書評審通過後，檢據辦理請款，金額為總獎助金的二分之一；後期於研究完成、繳交研究報告一式二份後，檢據辦理請款，金額為總獎助金剩餘的二分之一。
4. 研究論文產出後，本家得視研究成果的應用貢獻給予額外獎勵金。
5. 受獎助學生須於本家舉辦的研討會中做研究論文的發表，此外本家邀約之座談會、會議或相關活動亦須配合參與。
6. 研究論文之內容須無條件提供本家使用。

六、申請程序

1. 有意願申請合作之學生，可先行與本家聯絡人聯繫，討論欲研究之主題與本家合作的適切性。
2. 學生與本家確認進場合作可行後，研擬研究/實務方案計劃書，並附上申請表後送件至本家。
3. 本家收件後，即送件至評審進行書面審查。
4. 本家收到書面審查結果後，會通知學生至本家接受面試。
5. 原則上，本家收件後一個月內會回覆審查結果。

七、收件方式

1. 需以書面一式二份提出申請。
2. 本家聯絡人：楊顥帆心理師

聯絡電話：04-22133300 轉 103

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安置實務研究計畫

申請表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電子信箱		手機	
通訊地址			
就讀學校			
就讀科系	所		年級
研究題目	中文：_____ 英文：_____		
研究指導 教授推薦	指導教授簽名：_____		

☐ 我已確實閱讀「台中市私立慈馨兒少之家安置實務研究計畫獎助辦法」

申請人簽名：

日期：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